浙 江 省 卫 生 健 康 委 员 会



浙卫发函〔2025〕23 号

**浙江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公开征集**

2025 **年度食品安全风险评估项目建议与食品安全**

**地方标准立项建议的函**

各市卫生健康委，省级有关单位：

为做好我省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与食品安全地方标准制订修 订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食 品安全风险评估管理规定》（国卫食品发〔2021〕34 号）、《国家 卫健委食品司关于进一步规范做好省级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相关 工作的通知》（国卫食品监便函〔2024〕122 号）和《国家卫生 健康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食品安全地方标准备案工作的通 知》（国卫办食品函〔2024〕3 号）的要求，现公开征集 2025 年 度省级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立项建议和食品安全地方标准立项建 议。具体要求如下：

一、立项条件与范围

（一）风险评估立项建议符合《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管理规 定》（国卫食品发〔2021〕34 号）要求，为制定或修订食品安全

地方标准提供科学依据；应当以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和监督管理信 息、科学数据以及其他有关信息为基础，符合《食品安全风险评 估管理规定》第九条、第十四条情形规定，不列为省级风险评估 项目；

（二）地方标准立项建议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 全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和国家卫生健康委相关政策要 求，以保障公众身体健康为宗旨，以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为依 据，做到科学合理、安全可靠，着重解决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 证明存在的食品安全问题，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目标导向， 符合我省省情，具有可行性，与现行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及浙江省 食品安全地方标准无交叉重复，优先安排食品安全监管、食品产 业发展亟需的标准。食品安全地方标准的范围应符合《中华人民 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二十九条和《食品安全标准管理办法》第 三十九条的规定。地方特色食品，指在部分地域有30 年以上传 统食用习惯的食品，包括地方特有的食品原料和采用传统工艺生 产的、涉及的食品安全指标或要求现有食品安全国家标准不能覆 盖的食品。食品安全地方标准包括地方特色食品的产品标准、地 方特色食品的生产经营规范标准、现有食品安全国家标准不能检 测的地方特色食品标准中指标的检验方法标准等。食品安全地方 标准不得与法律、法规、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和国务院部门规章、

公告等矛盾、冲突；不应当包括特殊食品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 及质量规格标准、食品相关产品标准、农药兽药残留限量及检验 方法标准、非法添加物质及掺杂掺假鉴别检验方法等。食品安全 国家标准（包括通用标准） 已经涵盖的食品，婴幼儿配方食品、 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保健食品、列入国家药典的物质（列入 按照传统既是食品又是中药材物质目录的除外）等不得制定食品 安全地方标准。

二、立项建议要求

（一）立项建议必须是公众健康保护和风险管理所急需的， 具备扎实的前期科研基础，主要技术内容科学，并在行业内得到 广泛认可。

（二）立项建议应当一并提出项目承担单位。项目承担单位 应当为相关领域权威科研机构、教育机构、检验检测机构、学术 团体或行业协会/学会，具备扎实的前期科研基础，具有相关工 作经验，能够提供相应保障条件，所提供资料真实有效，确保按 时、保质完成。鼓励项目承担单位联合相关单位组成协作组，共 同承担工作。

（三）项目负责人应当熟悉食品安全风险评估或标准管理 法律法规和食品安全标准体系，具有较高的学术水平、较强的组 织协调和沟通能力，态度严谨，责任心强。标准项目承担单位和

项目负责人在起草过程中，应当深入调查研究，充分征求监管部 门、行业协会学会、食品生产经营者等标准使用单位、有关技术 机构和专家的意见。

（四）食品安全风险评估或地方标准立项建议与国家卫生健 康委、农业农村部等相关部委已立项或正在开展的食品安全风险 评估或国家标准项目重复、存在其他不符合立项范围的情形将不 予采纳。

三、报送时限及程序

（一）申报立项建议时，应填写《省级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立 项建议书》（附件 1）或《2025 年浙江省食品安全地方标准立项 建议书》（附件2）并加盖单位公章后邮寄至浙江省食品安全评 估委员会秘书处/浙江省食品安全地方标准审评委员会秘书处 （浙江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立项建议书电子版（Word）发送 至邮箱：yhe@cdc.zj.cn。

（二）对符合条件的评估立项建议，我委将组织省级评估委 员会进行立项论证，地方标准立项建议将组织省食品安全地方标 准审评委员会进行立项论证。

（三）立项建议征集截止日期为2025 年 3 月 15 日。

联系人：浙江省食品安全评估委员会秘书处/浙江省食品安 全地方标准审评委员会秘书处 贺悦，0571-87115907；省卫生健

康委 严中光，0571-87708950。

通讯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滨盛路 3399 号，邮政编码：310051。

附件：1．2025 年浙江省食品安全风险评估项目立项建议书

2．2025 年浙江省食品安全地方标准立项建议书 3.省级有关单位名单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浙江省卫生健康委

2025 年 2 月 10 日

附件 1

2025 **年浙江省食品安全风险评估项目立项建议书** 单位名称（盖章）：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提出单位 |  |
| 项目承担单位 |  |
| 实施周期（X 年 X 月-X 年 X 月） |  |
| 经费预算（万元） |  |
| 项目简介  （800 字左右，包括危害因 素、涉及食品、评估目的、 立项依据等） |  |
| 已有数据和研究基础  （如危害数据、含量数据、 消费量数据、既往评估情况 等） |  |
| 现有管理措施  （包括国际、 国外、国家或 地方标准及其他管理措施） |  |
| 其他有关信息和资料 |  |

附件2

2025 年浙江省食品安全地方标准立项建议书 单位名称（盖章）：

|  |  |  |  |
| --- | --- | --- | --- |
| 食品安全地方标准名称 | （请填写） | | |
| 类 型 | □制定 | | |
| □修订 | 被修订标准号 |  |
| 食品安全标准类别 | □地方特色食品原料及产品的安全地方标准  □地方特色食品产品标准配套的检验方法与规程  □地方特色食品产品标准配套的生产经营过程卫生要求 □其他 | | |
| 项目提出单位 基本情况（必填） | 单位名称： 地址：  联系人：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 | |
| 候选起草单位  （如与提出单位相同，则 不需填写） | 单位名称： 联系人：  移动电话： | | |
| 完成项目所需时限 | (年) | | |
| 拟解决的  食品安全问题 |  | | |

|  |  |
| --- | --- |
| 立项背景和理由 |  |
| 主要技术指标已开展的 风险监测和风险评估情况 |  |
| 食品安全地方标准范围 和主要技术内容 |  |
| 国际同类标准和国内 相关法规标准情况 |  |
| 食品安全标准 相关实施计划 |  |
| 工作基础和条件/协作 单位分工 |  |
| 与相关部门、相关行业 协调的情况及意见 |  |
| 项目成本预算 | 万元 |
| 经费使用计划 | （逐一列出经费使用项目及拟支出经费数） |

注：表格不够填写可另附页

**建议承担食品安全地方标准起草人员**

注：“标准化工作经历”应填写其参与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制修订及审查工作的主要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专 业 | 职 称 | 工作单位 | 项目分工 | 标准化工作经历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 3

**省级有关单位名单**

省经信厅、省农业农村厅、省市场监管局、省粮食物资局、 省林业局、杭州海关、宁波海关。